

工程编号：2407-440307-04-01-44222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龙岗区妇幼保健院科教综合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0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企业基本信息	投标人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按“第三章 第14条附件1”格式要求提供）
2	企业近5年（计算时间均为截标之日起倒算）具有代表性的类似已完成工程业绩	提供近5年（计算时间均为截标之日起倒算，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已完成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提供业绩超过5项的，只取前5项业绩；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原件扫描件、竣工验收报告等相关证明资料，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文件或其他佐证文件，以上材料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履约评价	提供近3年（计算时间均为截标之日起倒算，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只取前5项）证明资料：履约评价等材料（应包含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合同金额、履约评价时间、评价等级等关键信息）扫描件。

1、企业基本情况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91440300788312658X），法定代表人：（陈献针，441523196701246778），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中小企业声明函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参加 深圳市龙岗区妇幼保健院 的 龙岗区妇幼保健院科教综合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201 人，营业收入为 36327.58 万元，资产总额为 22061.12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业 行业的 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0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2、企业近5年（计算时间均为截标之日起倒算）具有代表性的类似已 完成工程业绩

投标人同类工程施工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 时间
1	华堂商寓项目 1#楼 室内(ABCDEF 户型) 装饰装修工程	东莞市华堂商城 投资发展有限公 司	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 A 栋 B 栋(A、B、C、D、E、F 户型)装饰 装修工程	10975 万元	2021. 2. 15
2	汇华商业中心项目 室内批量精装修总 承包工程	东莞市汇华酒店 投资有限公司	室内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	10229 万元	2021. 11. 1 0
3	深业松湖云诚花园 批量精装修三标段 (5、6、9、10、11、 12 栋) 工程	东莞市深业松山 湖置业有限公司	室内地面装饰施工、墙面所有装 饰施工、天棚涂料和装饰天花施 工, 电梯门套、给排水专业	5238 万元	2022. 11. 2 2
4	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 寓 12A 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世茂新里 程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 寓 12A 精装修工程	3931 万元	2024. 3. 27
5	中创新航眉山项目 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中创新航科技 (四川)有限公司	B1 餐厅、R1 综合实验楼、M1 车 间参观通道及门厅、连廊等装饰 装修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	2695 万元	2023. 6. 10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 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5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需将提供的证明文件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明确, 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 将不予认可。
- 证明材料: 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扫描件等相关证明资料, 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 需提供业主证明文件或其他佐证文件, 以上材料无法清晰反映要求内容的, 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 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ABCDEF 户型）装饰装修工程

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A、B、C、D、E、F 户型）装饰装修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HTSY-SG-37

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A、B、C、D、E、F 户型）
装饰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甲方：东莞市华堂商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

发包方：东莞市华堂商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将本合同工程发包给乙方施工，为确保本工程施工进度和质量要求并按期竣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 (A、B、C、D、E、F 户型) 装饰装修工程。
- 2、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华堂商寓工地。
- 3、承包范围：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 A 栋 B 栋 (A、B、C、D、E、F 户型) 装饰装修工程，具体施工范围及施工要求详见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工程联系单和合同附件预算书。
- 4、承包方式：乙方以包施工、包材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税费、包文明施工、包完工后场地清理、包竣工验收合格的方式承包本工程。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本工程不得分包或转包。

第二条 工程期限

- 1、开工日期：暂定 2020 年 3 月 15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 2、竣工日期：本工程总工期为 135 个日历天，暂定竣工验收合格日期为 2020 年 7 月 30 日 (具体以甲方通知的开工时间起计)，做到工完场清，符合验收标准。
- 3、如遇下列情况，乙方提出工期顺延的签证要求，凡符合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的，经甲方代表签证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
 - (1) 甲方未按约定提供开工条件，导致乙方不能按时开工；
 - (2) 在施工过程中，非乙方责任造成的停水、停电连续影响 8 小时以上的；
 - (3) 甲方代表办理签证手续迟延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的；
 -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而影响施工进度的；

(5) 发生重大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幅度超过合同暂定工程量的 30%的;

(6) 合同约定或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以上工期签证项目,乙方必须在事件发生后三天内提出工期顺延的书面签证要求,否则甲方不予确认,即不予办理工期顺延签证。甲方在收到乙方签证要求后,应在十日内确认或提出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意见的,视为同意。

第三条 合同价款与结算办法

1、本工程按《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 (A、B、C、D、E、F 户型) 装饰装修工程承包合同》附件预算书所列材料品牌、规格、等级进行施工。乙方按综合单价包干的方式进行承包,即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税费、包完工后场地清理、包验收合格。

2、本工程暂定含税总造价为人民币壹亿零玖佰柒拾伍万贰仟陆佰捌拾捌元捌角 (¥109752688.80 元),其中不含税造价为人民币壹亿零陆拾玖万零贰佰捌拾贰元捌分 (¥100690282.08 元),税金 (9%) 为人民币玖佰零陆万贰仟肆佰零陆元柒角贰分 (¥9062406.72 元)。

3、结算方式:本工程结算按实结算。本合同签订后设计方案发生变化时,结算单价及取费按《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 (A、B、C、D、E、F 户型) 装饰装修工程承包合同》附件报价书中的综合项目及单价计取 (若报价书中没有参照项目,则按附件 4 工程预结算编制与审核说明相关约定执行),工程量按按签证确认的工程量结算,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4《工程预结算编制与审核说明》。

4、设计方案、施工图纸在施工前必须经甲方书面确认,装饰材料按《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 (A、B、C、D、E、F 户型) 装饰装修工程承包合同》附件预算书品牌和样板选用知名品牌和环保材料,选用前必须经甲方确认。

5、施工中变更材料的,经甲乙双方签证确认后方可用于施工,否则不予结算。

6、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签证仅包括以下两种:经甲方确认的设计修改变更通知单和甲方工程、成本人员共同签署的现场签证单。非以上两种类型的变更或签证均不能作为结算依据。《隐蔽工程验收单》不作为结算依据。

- (2) 附件二: 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 (另册)
- (3) 附件三: 经甲方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另册)。
- (4) 附件四: 工程预结算编制与审核说明
- (5) 附件五: 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6) 附件六: 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7) 附件七: 廉洁合作协议

甲 方: 东莞市华堂商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东莞市塘厦镇塘厦大道北 513 号东
莞市塘厦华赛电子批发市场三楼
308 号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账 户 名 东莞市华堂商城投资发展有
限公司

开 户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塘厦支行

账 号 44001779308053006881

签 章:

签署日期

2020 年 月 日

乙 方: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
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
36 号星景苑 201

法定代表人:

(或) 委托代理人:

账 户 名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
工程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分行

账 号 337010100101713918

签 章:

签署日期

2020 年 月 日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ABCDEF户型）装饰装修工程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2021年 2 月 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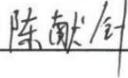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竣 工 报 告

第1页共2页

工程名称	华堂商寓项目 1#楼室内 (ABCDEF户型) 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华堂商寓工地	
建设面积	61000m ²	结构类型	装饰装修	
建设单位	东莞市华堂商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 3 月 15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0年 8 月 15 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1年 2 月 15 日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工期 (日历天)	合同	135天
勘察单位	/		实际	180天
监督机构	/	合同工程造价 (万元)	10975.26888	
竣工 条件 具备 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 查 情 况	
	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编审情况		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含 监理见证、监督抽检资料)		有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符合设计要求	
	工程施工安全评价资料		符合设计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工程 (建设行政) 主管部门及其监督机构 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承 包 单 位 意 见	<p>本工程于 2021年2月15日 竣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行组织检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条件，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p> <p>承包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p> <p>项目经理： 罗方洲</p> <p>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庆跃</p> <p>承包单位法定代表人： 陈献军</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年2月15日</p>
建 设 单 位 意 见	<p>建设单位： (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1年2月15日</p>



(2) 汇华商业中心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3#、4#、5#楼）

精装施工总包标准合同

汇华商业中心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

(3#、4#、5#楼)

发 包 人：东莞市汇华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装修施工总包：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 月

合同订立地点：东莞

合 同 编 号：20210502-01

10
5

10
5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东莞市汇华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

联系电话：

装修施工总包（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

联系电话：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汇华商业中心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3#、4#、5#楼）

工程地点：东莞市塘厦镇

工程内容：

汇华商业中心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承包内容为按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包括招标、施工过汇华商业中心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施工内容包含墙面、地面、天花等按图装饰装修施工。

（1）楼地面：石材、地砖、踢脚线等基层和面层铺装，木地板底层砂浆找平，卫生间及阳台防水；

（2）墙面：石材、面砖镶贴、刮腻子、乳胶漆、各类线条等基层和面层铺装，阳台墙面腻子、油漆（公寓阳台由外墙涂料单位负责）改造及增加墙体的砌筑及抹灰工程，改造墙体充分考虑水平及竖向防开裂措施，墙柱植筋牢靠，反坎新旧砼界面凿毛充分，水电点位改造，卫生间及阳台防水；

（3）天花：刮腻子、乳胶漆、各类吊顶、各类线条，阳台天花刮腻子（公寓阳台天花由外墙涂料单位负责）、油漆并下返2公分（材料厚度必须与公司及集团要求一致）；

（4）各类照明灯具、开关和插座及其面板、排气扇、暖风机等终端电气器具的供货及安装、与电路主干支线的联接与调试；包括砌体加建及加建后电管改造及穿线等工程；

（5）马桶、水龙头、花洒、角阀及其给水软管、地漏、下水栓及其排水软管等五金洁具供货及安装；

（6）公寓户内安装工程：排水立管、支管安装，水电开槽二次布管等；

（7）装修房屋和电梯大堂、电梯厅、楼梯间、走道、屋面的成品保护及精细保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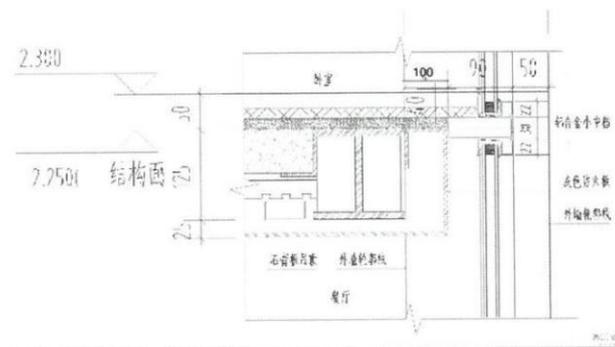
（8）走廊上空两侧临时隔板及龙骨的拆除（含垃圾清理外运），竣工验收后被隐蔽烟道洞口打凿清理垃圾外运，烟道供货及安装及烟道反坎浇筑，室内管道井（含榻榻米部位消防管包管、榻榻米找平及榻榻米隔墙抹灰）砌筑抹灰，屋面烟道出口二次施工完善，所有墙板接缝或墙板与结构接缝增加无纺布，墙板及混凝土面位置贴砖部位增加界面剂，室内土建及管线按实施版拆改（含管线穿加建钢梁钢

梁腹板开孔及刷防锈漆费用、室内窗边收口），竣工验收前钢结构预埋板压槽收口及竣工验收后被隐蔽预埋板压槽打凿清理（含预埋压槽偏差打凿）及钢结构完成后抹灰收口，室内夹层与外窗玻璃间隙处理，卫生间原反坎根部 30 公分加厚预埋排水管。

（9）5 栋室内电梯开梯及维护，5 栋总包管理（经过甲方认可人员专人开梯）及现场范围内的安全文明维护（含范围内政府检查接待及处理），5 栋屋面验收烟道临时封闭及拆除恢复并完成后续屋面烟道上部结构及防水收尾施工，5 栋电梯前室及走廊墙体砖防护、入户门电梯门防火门等防护措施。

（10）屋顶增加地坪漆施工图包含所有内容，首层地下室、顶层上屋面楼梯间增加地坪漆及墙面涂料施工图包含所有内容。

（11）室内夹层与外窗玻璃间隙处理方案：



等内容；

与总包界面划分：

（1）楼地面：土建总包负责原结构完成。

（2）墙面：墙面、梁底、梁侧面：土建总包负责水泥砂浆抹灰，抹灰等级达到普通抹灰要求并满足集团要求；精装总包负责腻子层及装饰面层；总包按报建备案版图纸完成室内墙体施工，不含加建改造，精装单位负责贴砖墙面的原保温砂浆铲除及二次抹灰工作，并按照实施版图纸及相应土建和水电变更更加改建；土建总包负责主体砼结构打磨及砌体，打磨及砌筑等级按高精砌块要求，精装总包负责腻子层及装饰面层，含铝窗内外窗台、铝合金门内外门边四周。

（3）天棚：土建总包负责结构砼面修补、钢丝及杂物清理和除锈；精装总包负责天棚腻子及装饰面层施工。

（4）安装工程：1)给排水：建安总包给水管仅施工至入户处，管口安装堵头，排水管道预留出接驳口，并完成给水管道试压、排水管道通水通球试验；精装总包负责给水入户管后所有水系统安装、户内排水排污系统安装、精装洁具、龙头、地漏等安装；

2)强电：土建总包负责户内强弱电箱安装及电箱进线端线管、电线，电箱后端仅预埋结构及墙体（报建图纸一、二次结构墙体）内线管、线盒并留引线确保管通；精装总包拆改部分强弱电箱（电箱安装于后砌卫生间墙户型），并完成强弱电箱后端后所有电系统安装工作（包括加建砌墙开槽布管穿线、

加建结构线管预埋穿线、总包预埋管线连通，弱电穿线由精装单位完成)；

3) 弱电：建安总包(或电视、电话分包)负责户内弱电箱安装到位，弱电线缆(电视、电话、网络、可视)从管井敷设至户内弱电箱或户内，并预埋结构及墙体(报建图纸一、二次结构墙体)内线管、线盒并留引线确保管通；精装总包拆改部分强弱电箱(电箱安装于后砌卫生间墙户型)，并完成后强弱电箱后端后所有电系统安装工作(包括加建砌墙开槽布管穿线、加建结构线管预埋穿线、总包预埋管线连通。精装总包负责弱电箱后端后电系统安装工作(包括加建砌墙开槽布管穿线、加建结构线管预埋穿线及面板安装)。

20) 甲方有权根据现场管理需要从上述工程内容内酌情增减部分的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 m²；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2. 工程承包范围

批量装修施工总承包范围包括：公共部分(架空层、大堂、电梯厅、走廊、楼梯间等)装修及A01户型样板房(异地、实体各一套)，承包内容为按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包括招标、施工过程中出具的图纸变更及补充设计)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方面的措施(不属于本合同范围工作内容将会单独注明，未单独注明的均为本合同承包内容)。

- 2.1. 指定分包工程：装修工程总包负责对甲方指定分包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成品保护、现场保安等进行监督管理并提供配合，管理配合费及水电费在合同总价内综合考虑，各装修指定分包无需向装修施工总包缴纳相关费用。
- 2.2. 管理配合费包括但不限于：
 - 2.2.1. 施工现场垃圾清理与场地保洁：从土建移交后至竣工交付前这段时间内场地内的卫生保洁及所有垃圾(包括分包产生的垃圾)清理及外运均由装修施工总包负责；装修指定分包垃圾需由分包单位统一堆放至装修施工总包指定地点。
 - 2.2.2.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包括场地内分包单位工人的判别(工牌)，施工过程中监控督促分包及本公司工人规范用电用水，场地内临时厕所的设立及严防随地大小便，场地内墙面玻璃无乱涂乱划，施工现场严禁工人食宿，装修施工总包需统一管理。
 - 2.2.3. 成品保护：在分包工程完工并已完成成品保护工序后(如木门的薄膜及夹板保护等)，装修施工总包需做好成品保护巡查和现场工人教育，对成品破坏或丢失负全部责任。
 - 2.2.4. 施工现场安全保卫：负责检查及管理施工现场的人员、车辆进出及现场看护，防止违禁物品进入现场及现场物资被盗或损坏。
 - 2.2.5. 分包合格工作面的提供：包括标高线的移交、施工水电的提供、土建移交时的问题检查(如室内铺设木地板处地坪标高及平整度、方正等)，按总进度计划按时提供分包工作面。
 - 2.2.6. 负责协调本单位、各分包单位和土建施工总包之间的工作。
 - 2.2.7. 提供工地内现有垂直运输设备(如室内电梯等)，做好相关包装保护并安排专人管理。
 - 2.2.8. 提供通道与场地，负责安排作业面及作业时间。
 - 2.2.9. 接受政府相关部门、甲方、监理及施工总承包单位的检查、验收与管理。
 - 2.2.10. 甲方指定分包单位的施工水、电。
- 2.3. 甲供材料的保管费包括但不限于：材料的现场卸车、运输及保管费用。

3. 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21年4月30日，开工日期以项目发开工令为准；暂定竣工日期：2021年11月10日(工期已经充分考虑节假日、下雨、台风、停水、停电、场地移交、设计变更等因素)，总工期190日历天。

汇华项目批量精装修工程工期					
序号	栋号	总层数	总户数	计划开工时间	计划完工时间
1	3号楼	21层	320	2021.4.30	2021.11.10
2	4号楼	21层	320	2021.4.30	2021.11.10
3	5号楼	16层	360	2021.4.30	2021.11.10

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甲方）书面开工令为准。

4.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合格

5.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大写）：壹亿零贰佰贰拾玖万零陆拾陆元叁角（小写）：102290066.30元。

① 不含税总价：¥93844414.75元（大写：人民币玖仟叁佰捌拾肆万肆仟肆佰壹拾肆元柒角伍分）；

② 税金（税率9%）：¥8445651.55元（大写：人民币捌佰肆拾肆万伍仟陆佰伍拾壹元伍角伍分）；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2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7.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8. 装修施工总包承诺

装修施工总包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9. 甲方承诺

甲方装修施工总包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10.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装修施工总包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合作诚信原则，友好协商解决。

11. 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1年5月1日

订立合同地点：东莞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签署页

甲方（盖章）：东莞市汇华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地址：

时间：2021年5月1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华艺阳光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联系地址：

时间：2021年5月1日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汇华商业中心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3#、4#、5#楼）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填报日期： 2021年 5 月 10 日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竣 工 报 告

第1页共2页

工程名称	汇华商业中心项目室内批量精装修总承包工程（3#、4#、5#楼）	工程地点	东莞市塘厦镇汇华商业中心项目	
建设面积	/	结构类型	装饰装修	
建设单位	东莞市汇华酒店投资有限公司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 4 月 30 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 4 月 30 日	实际完工日期	2021年 11 月 10 日	
承包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	
设计单位	/	工期 (日历天)	合同	190天
勘察单位	/		实际	190天
监督机构	/	合同造价 (万元)	10229.00663	
竣工 条件 具备 情况	检查项目与内容		检查情况	
	工程按设计和合同约定项目完成情况		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编审情况		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含监理见证、监督抽检资料）		有主要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工程实体竣工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		符合设计要求	
	工程施工安全评价资料		符合设计要求	
	工程款支付情况		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		有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市政工程（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	



承 包 单 位 意 见	<p>本工程于 2021年 11 月 10 日 竣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我单位自行组织检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已具备竣工条件，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p> <p>承包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p> <p>项目经理：罗云琳</p> <p>项目技术负责人：钱十共</p> <p>承包单位法定代表人： _____ 年 月 日</p>
建 设 单 位 意 见	<p>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验收。</p> <p>建设单位： (公章)</p> <p>_____ 年 月 日</p>

2021年11月10日

2021年11月10日

(3) 深业松湖云诚花园批量精装修三标段（5、6、9、10、11、12 栋）工程

深业松湖云诚花园批量精装修三标段（5、6、
9、10、11、12 栋）工程
合同文件

发 包 人（甲方）：东莞市深业松山湖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大学路与环湖路交汇处西南侧

签约地点：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环湖路交汇处西南侧

签约时间：2022 年 1 月 14 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东莞市深业松山湖置业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深业松湖云诚花园批量精装修三标段（5、6、9、10、11、12栋）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本项目深业松湖云诚花园批量精装修三标段（5、6、9、10、11、12栋）工程施工的投标，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业松湖云诚花园批量精装修三标段（5、6、9、10、11、12栋）工程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环湖路交汇处西南侧

工程内容：深业松湖云诚花园批量精装修三标段（5、6、9、10、11、12栋）工程（按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有内容），本标段装修面积约39684.80 m²，包括但不限于：场地移交后的室内地面装饰施工、墙面所有装饰施工、天棚涂料和装饰天花施工，电梯门套、给排水专业、强弱电走线、开关插座、灯具、地漏、卫浴小五金等采购安装施工，成品保护，垃圾清理及外运，配合各专业开洞口，配合发包人指定乙购材料设备安装及成品保护、完工后的开荒保洁等。具体详见图纸及清单

承包范围：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件二《商务需求条款》第一部分：合同范围及合同边界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组成合同文件且优先顺序解释如下：

序号	合同组成文件名称	备注
1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专用合同条款；	
5	投标人须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其附件（含招标答疑补漏和澄清文件）；	
6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7	通用条款；	
8	国家或地方颁发的标准、规范、规程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等；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 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进一步规定如下：

以上文件若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表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或最新颁发者为准；除非另有约定，在合同订立和履行过程，双方签署、签发、签收的与本合同订立或履行有关的协议、信函、纪要、备忘录等亦构成合同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 伍仟贰佰叁拾捌万肆仟陆佰零陆元贰角整（¥52,384,606.20元），不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 肆仟捌佰零伍万玖仟贰佰柒拾壹元柒角肆分（¥48,059,271.74元），税额¥4,325,334.46元，税率 9 %；

其中发包人指定乙购材料设备含税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 贰仟贰佰柒拾伍万伍仟零肆拾捌元零玖分（¥22,755,048.09元），不含税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 贰仟零捌拾柒万陆仟壹佰玖拾元玖角壹分（¥20,876,190.91元），税额¥1,878,857.18元，税率 9 %；

发包人指定乙购材料采保费含税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 肆拾捌万零捌佰陆拾伍元贰角玖分（¥480,865.29元），不含税暂定金额（大写）人民币 肆拾肆万壹仟壹佰陆拾元捌角贰分（¥441,160.82元），税额¥39,704.47元，税率 9 %。

四、承包人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赖向前，联系方式：_____。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省、市相应合格标准，各标准不一致的，按最严格标准执行。

六、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与本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合同约定承担本工程的

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其参与本工程投标、签订本合同并全面履行本合同是其真实意思表示，承包人承诺不存在己方之外的实际施工人或在本工程中与第三方存在挂靠关系。承包人在此确认，承包人做出上述承诺并保证其在合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是发包人授予其中标通知书并签订本合同的前提条件和关键因素。承包人违反本承诺导致本合同在诉讼和仲裁程序中被认定无效，承包人应向发包人赔偿所有损失，包括实际损失、预期利益及追索损失产生的所有花费（包括但不限于检测费、鉴定费、律师费）；在此情形下，承包人还应按照合同约定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就如同合同未被认定无效时一样。承包人应就该第三方的行为和工作成果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4. 承包人承诺无条件配合使用发包人提供的移动质量检查软件，并在合同总中充分考虑使用该软件所需的手机硬件、网络流量等费用。

七、工期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和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270 日历天，具体以发包人和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八、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订立地点：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捌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松湖云诚花园5号商业、住宅楼（框架剪力墙地上31层一幢）

验收日期：2022 年 11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深业松山湖置业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松湖云诚花园5号商业、住宅楼（框架剪力墙地上31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	建筑面积	16077.84平方米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1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101010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4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市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Z202034020-05		
建设单位	东莞市深业松山湖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力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达
副组长	周钱
组员	杨远征、罗欣、覃胜华、曾令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装修工程	李达	罗欣
建筑电气工程	李达	杨远征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李达	覃胜华
通风与空调	李达	杨远征
工程质控资料	李达	杨远征、罗欣、覃胜华、曾令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1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				王
2	罗		工程师		罗
3	王				王
4	王	广东	专		王
5	王	广东	总监		王
6	王	珠江阳光	项目经理		王
7	王	珠江阳光	技术负责人		王
8	王				王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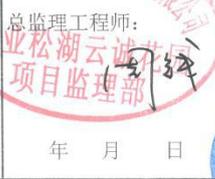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总监理工程师:</p>  <p>松山湖云城项目 项目监理部</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 月 日</p>	<p>年 月 日</p>	<p>年 月 日</p>	<p>年 月 日</p>	<p>年 月 日</p>



赖向前
2024.10.17
建筑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松湖云诚花园6号配套、住宅楼（框架剪力墙地上32层一幢）

验收日期：2022年 11月 2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深业松山湖置业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松湖云诚花园6号配套、住宅楼（框架剪力墙地上32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	建筑面积	14902.48平方米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32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101012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4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市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Z202034020-06		
建设单位	东莞市深业松山湖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力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达
副组长	周钱
组员	杨远征、罗欣、覃胜华、曾令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装修工程	李达	罗欣
建筑电气工程	李达	杨远征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李达	覃胜华
通风与空调	李达	杨远征
工程质控资料	李达	杨远征、罗欣、覃胜华、曾令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 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罗斌				罗斌
2	罗斌		工程师		罗斌
3	罗斌				罗斌
4	周钱	广东力达	专技		周钱
5	周钱	广东力达	总监		周钱
6	赖向前	华艺阳光	项目经理		赖向前
7	陈国栋	华艺阳光	技术负责人		陈国栋
8	赖向前				赖向前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松湖云诚花园9、11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8层两幢）

验收日期：2022 年 11 月 22 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深业松山湖置业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松湖云诚花园9、11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8层两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	建筑面积	11493.08平方米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101014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4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市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Z202034020-08		
建设单位	东莞市深业松山湖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力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达
副组长	周钱
组员	杨远征、罗欣、覃胜华、曾令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装修工程	李达	罗欣
建筑电气工程	李达	杨远征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李达	覃胜华
通风与空调	李达	杨远征
工程质控资料	李达	杨远征、罗欣、覃胜华、曾令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罗欣	润生	工程师		罗欣
3	杨斌				杨斌
4	李	广东	主任		李
5	南斌	广东	总监		南斌
6	赖向前	广东	项目经理		赖向前
7	陈	广东	技术负责人		陈
8	李				李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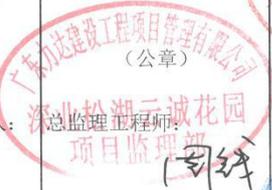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业松湖云诚花园10、12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8层两幢）

验收日期：2022年11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深业松山湖置业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业松湖云诚花园10、12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8层两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	建筑面积	5762.68平方米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0101015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月4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城市建设局	监督编号	ZJFZ202034020-09		
建设单位	东莞市深业松山湖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建青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力达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达
副组长	周钱
组员	杨远征、罗欣、覃胜华、曾令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装修工程	李达	罗欣
建筑电气工程	李达	杨远征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李达	覃胜华
通风与空调	李达	杨远征
工程质控资料	李达	杨远征、罗欣、覃胜华、曾令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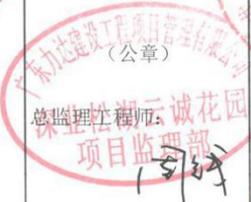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罗欣		工程师		罗欣
3	姚		工程师		姚
4	陈力达	陈力达	总监		陈力达
5	陈力达	陈力达	总监		陈力达
6	陈向阳	陈向阳	项目经理		陈向阳
7	陈向阳	陈向阳	技术负责人		陈向阳
8	陈向阳	陈向阳	工程师		陈向阳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4) 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
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发 包 人: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日 期: 2023 年 8 月

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 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

由

发包人：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MA5E W404 74

纳税人性质：一般纳税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世茂之
都 5 栋 123

电话：0755-88980520

账号信息：7559 3650 8410 11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和

承包人：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88312658X

纳税人性质：一般纳税人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 号
星景苑 201

电话：0755-89988666

账号信息：4425010001620000219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经友好协商后签订。

鉴于发包人愿将题述工程交由承包人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人提交的关于实施和完成题述工程及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的投标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达成协议如下：

1. 下列文件应被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并应作为协议的一部分阅读和解释
 - (a) 合同协议书；
 - (b) 中标通知书(中标函)；
 - (c) 往来函件；
 - (d) 承诺书；
 - (e) 投标函；

- (f) 投标须知；
- (g) 合同条件；
- (h) 承包范围、工程条件及管理要求；
- (i) 工程规范、管理制度要求；
- (j) 图纸目录及图纸；
- (k)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单价说明；
- (l) 工程量清单及附件；
- (m) 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含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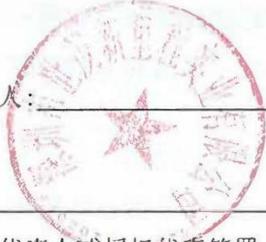
上述文件相互说明、相互解释，如出现不一致，上述顺序为合同的解释顺序，以顺序在先者为准（技术规范/标准除外），顺序一致的则以日期靠后的为准。如技术规范/标准发生不一致时，以较高标准为准。

2. 鉴于发包人将按合同条件所述付给承包人人民币叁仟玖佰叁拾壹万贰仟陆佰壹拾元柒角（RMB39,312,610.7）（以下简称“合同价格”），增值税税率为9%，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叁仟陆佰零陆万陆仟陆佰壹拾伍元叁角贰分（RMB36,066,615.32），增值税为人民币叁佰贰拾肆万伍仟玖佰玖拾伍元叁角捌分（RMB 3,245,995.38），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承包人特此与发包人签约，保证遵照合同的各项规定，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并且承包人需开具或由税务机关代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如未能开具，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仅若因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率调整，应根据最新的税率对未支付合同价款进行调整，最终适用税率以国家政策公布的适用税率为准，调整后含税价格=原合同含税价格/（1+原合同增值税率）*（1+调整后增值税率）。
3. 付款方式：
 - (a) 本工程预付款比例为不可竞争费扣除开办费后的 20%，即RMB4,275,874.97；在后续进度款中每期按预付款金额的 20%扣回，直至扣完为止且不迟于合同实际付款达到合同总产值的 80%前。同时施工单位需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保函；
 - (b) 过程付款比例为80%；
 - (c) 竣工备案及单体清洁完成，付至已完合同工程量的85%；
 - (d) 竣工交付完成，维保责任明确并签署指定格式的维保协议书，支付至已完合同工程量90%；
 - (e) 结算书签署后 6 个月内，付至结算金额的97%；

- (e) 结算书签署后 6 个月内，付至结算金额的 97 %；
- (f) 保修金为结算额的 3 %，保修期起计后 24 个月，工程质量缺陷修复完毕，各类扣款（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维修扣款、客户赔偿金等）从保修金中扣除完毕，支付剩余保修金，无息。
- 其中：展示区分包保修期起计时间为展示区移交甲方之日。
- (g) 月进度款的工程量截止日为 每 月 25 日，所有付款的审核支付期为 56 天；
- (h) 所有付款支付前，承包人应提供足额合规专用发票。累计付款比例到达 95% 时，分包人需提供本工程结算金额 100% 额度的发票；
- (i) 每年度 6、12 月应付工程款并入下月支付；
- (j) 工程款采用现金（银行转账）、非现金（商票、应收账款保理、供应链融资等）方式支付。
4. 鉴于承包人将承担本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修补其任何缺陷，发包人特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格。
5. 工期为 192 日历天，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15 日（若发包人有书面指令的，以书面指令为准），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25 日。交付日期 2024 年 3 月 30 日。工期的调整必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文件的规定。
6. 缺陷保修限期：详见保修协议书。
7. 合同变更索赔资料需满足附件 13.3.1《施工合同索赔资料合规性认定规定》。
8. 双方联系地址：
- (1) 发包人联系地址：_____
-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电子邮箱：_____
- (2) 承包人联系地址：
- 联系人： 李国争 联系电话： 13828890167 _
- 电子邮箱： 478521646@qq.com _
9. 本合同正本贰份，发包人与承包人各壹份，副本 ___ 份，发包人 ___ 份，承包人 ___ 份，正本及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在此签字盖章立据：

发包人：_____ (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代表姓名：_____



职 位：_____

承包人：_____ (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代表姓名：_____

职 位：_____

情况说明

我司证明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施工合同名称为深圳龙岗项目 02-04 地块二期公寓 12A 精装修工程与施工许可证名称（（世茂之都（G01046-0098 宗地）12 栋 A 座精装修工程）是同一项目。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世茂之都 (G01046-0098 宗地) (12 栋)

验收时期: 2024 年 3 月 27 日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世茂之都（G01046-0098 宗地）（12 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如意路与大运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228991.90m ²	工程造价	9273.63（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12 栋 A 座及裙房： 地上 21 层 12 栋 B 座及裙房：地 上 29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0-47-03-50034010 2018-440300-47-03- 50034029 2018-440300-47-03- 50034028	监理许可证号	914403001922440336
开工时期	2020-06-20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深房开字(2019)4101 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B144055545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A14402927-6/2
总包单位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161035822
承建单位 (土建)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161035822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金灿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D244172431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D244157005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		D244072826
监理单位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4593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9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杨建军
副组长	谢辉
组 员	林锰、李闪、陈万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马永哲	林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展豪	李闪、陈万里、倪曹超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林华武	王燕英、王斌飞

工程质保资料	刘竞青	文元、王燕英
--------	-----	--------

(二) 验收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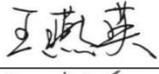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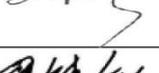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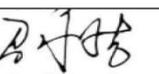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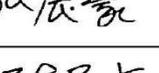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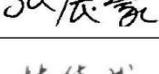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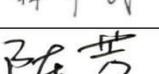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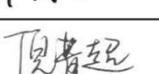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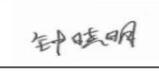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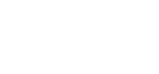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67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67 项	共核查 89 项， 符合要求 89 项。	共抽查 50 项 符合要求 5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经核定，符		

电梯工程	合格	合规范要求 67 项	符合要求 54 项。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	----	------------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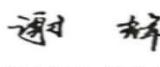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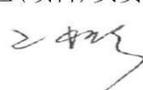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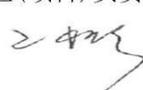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深圳市世茂新里程实业有限公司		资料员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金灿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深圳市金灿消防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深圳市超卓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文元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料员
----	---------------	-----

五、工程验收结论

<p>竣工验收结论：该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中海凯骊酒店对面，总建筑面积 228991.90m²，包括 2 层地下室、地上 2 层商业裙房以及裙房上方编号为 9 栋 A 座 9 栋 B 座 10 栋 A 座、10 栋 B 座、11 栋、12 栋 A 座、12 栋 B 座 共 7 座塔楼；地下室为汽车库（部分设有充电设施）和设备用房，首层、二层裙房为商业，三层架空。9 栋 A 座地上 39 层，建筑高度 139.3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其中十四、二十七层为避难层）；9 栋 B 座地上 48 层，建筑高度 183.4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其中十三、二十五、三十七层为避难层）；10 栋 A 座地上 39 层，建筑高度 139.3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其中十四、二十七层为避难层）；10 栋 B 座地上 33 层，建筑高度 119.5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其中十四、二十五层为避难层）；11 栋地上 37 层，建筑高度 120.1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其中十五、三十层为避难层）；12 栋 A 座地上 21 层，建筑高度 70.9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12 栋 B 座地上 29 层，建筑高度 94.95m，四层以上均为公寓；整体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设计耐火等级一级；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本次验收范围：12 栋 AB 座及裙房，验收面积：45790.79 平方（含发电机房、消防水泵房区域、消防控制中心区域、商业变电所、公共开关房、1 号公寓变电所、充电桩变电所、4 号变电所）。</p> <p>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p>
--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3月27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3月27日
--	---	---	--	--

公章

(5) 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2023-01-19 19:00

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中创新航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方（丙方）：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 月
合同订立地点： 眉山市彭山区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中创新航科技（四川）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以下简称丙方）：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甲方与丙方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ZC4200202209020012），以下简称“原合同”。原合同中精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为原合同中的“专业分包工程”，现签订有关本工程的甲、乙、丙三方工程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四川彭山经济开发区创和路西段6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川投资备【2204-511422-04-01-277585】FGQB-0080号。
4. 资金来源：国家投资-非政府投资。
5. 工程内容：B1餐厅、R1综合实验楼、M1车间参观通道及门厅、连廊等装饰装修工程及其他零星工程等；包括（1）图纸、清单

范围内标明的以及相关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要求中规定的全部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材料采购与安装、五金件采购与安装、暖通施工、给排水等设备材料采购、安装调试、配电系统采购与安装、照明灯具采购与安装、二次结构拆改、成品保护、施工过程中的垃圾清运以及完工后的卫生保洁等），发包人因工程需要后续委托的其他装修内容；（2）装修施工图纸深化设计及相关设计补充，统筹装修范围内相关施工单位，进行各专业与装修相关的整合设计工作；（3）配合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完成交付前的各项相关准备工作（含交付前的室内环境检测），并负责移交发包人；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图纸及清单范围（与招标文件描述不符之处，以对投标人要求严格的为准）；

与本招标文件约定工作内容相关的周边环境（包括但不限于社会环境、自然环境）、周边建筑、构筑物及管线监测与安全防护论证及措施、周边居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材料设备机具进出场等一切协调活动以及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招标文件约定的其他工作内容（具体作法详见提供的招标清单、图纸及国家标准相关图集编号）。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月13日（实际以甲方书面正式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5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8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里程碑节点：

节点 1：2023 年 1 月 28 日完成所有施工进场准备工作；

节点 2：2023 年 3 月 30 日 B1 餐厅一层装饰装修完成，具备用餐条件；

节点 3：2023 年 4 月 30 日 B1 餐厅装饰装修完成；

节点 4：2023 年 5 月 10 日 R1 综合办公楼、连廊装饰装修完成；

节点 5：2023 年 4 月 30 日 M1 参观通道、门厅装饰装修完成；

节点 6：2023 年 5 月 20 日完成招标范围内及清单内所有施工内容（包括收尾工作），具备交付使用条件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玖拾伍万柒仟捌佰柒拾柒元壹角（¥：26957877.1 元）；未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柒拾叁万壹仟玖佰玖拾柒元叁角肆分（¥：24731997.34 元）；税率：9%增值税，税：人民币（大写）贰佰贰拾贰万伍仟捌佰柒拾玖元柒角陆分（¥：2225879.76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柒拾捌万柒仟柒佰叁拾柒元柒角叁分（¥：787737.73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 林华武。

丙方项目经理 王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协助乙方办理工程报建、验收等报验手续，负责对外统一备案、归档等工作，并就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与乙方一起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4. 甲方、乙方和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三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项目所在地 签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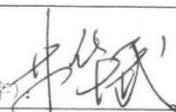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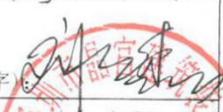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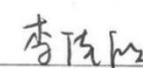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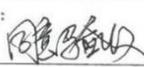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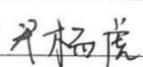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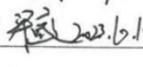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三方盖章之日起 生效，各方亦认可甲方电子合同签章的法律效力。

工程验收单

编号:				
项目名称	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名称	中创新航眉山项目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ZC4200202301290004	验收位置	R1/B1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吊顶工程		合格	
2	墙面工程		合格	
3	地面工程		合格	
4	给排水暖通工程		合格	
5	电气照明工程		合格	
6				
7				
8				
参与验收单位、部门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章):  负责人(签字): 			
	监理单位审核意见: 监理单位(章):  负责人(签字): 			
	设计单位审核意见: 设计单位(章):  负责人(签字): 			
	管理公司审核意见: 中创新航管理公司(章):  负责人(签字): 			
	使用部门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审核意见: 			
	环安专业工程师(签字): 		环安专业负责人(签字): 	
	厂务专业工程师(签字): 		厂务专业负责人(签字): 	
	厂务部负责人(签字):			
	项目管理部负责人(签字):			
工程中心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章):				

3、履约评价

近三年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建设单位	工程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1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小学	综合楼补漏工程	优	2023.8
2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输配分公司	输配公司储备部 2023 年房屋修缮项目	优	2023.5
3	酷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酷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装修工程	优	2024.10
4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吉祥悦府办公楼装修工程	良好	2024.6
5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附属阳光童苑幼儿园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附属阳光童苑幼儿园幼儿园卫生间改造项目	优	2024.10

提供近 3 年（计算时间均为截标之日起倒算，以履约评价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只取前 5 项）证明资料：履约评价等材料（应包含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合同金额、履约评价时间、评价等级等关键信息）扫描件。

施工心绪19卷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小学		评价期限	2023年8月1日至2023年8月24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罗方酬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综合楼补漏工程		承包范围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小学		工程合同价	54.299894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7.7	合同竣工日期	2023.8.26	合同工期	5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7.8	实际竣工日期	2023.8.24	实际工期	47(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5	93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6			
4	进度控制			8			
5	配合与服务			6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公章): 张哈瑞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  建设单位(公章): 2023年8月25日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 总分 < 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 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 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 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输配分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4月18日至2023年5月24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余代林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输配公司储备部2023年房屋修缮项目		承包范围	室内外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合同价	39.19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合同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4.18		实际竣工日期	2023.5.24	
				实际工期	36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15分)			14	95
2	技术经济实力(15分)			14	
3	施工过程管理(40分)			37	
4	进度控制(10分)			10	
5	配合与服务(14分)			10	
6	资金支付(6分)			10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margin: 10px 0;">优</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建设单位 (公章) 2023年5月25日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科室评价 (不足之处需改善的地方)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融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1年08月05日至 2021年10月0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斌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马春林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融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前海人寿金融中心 T1 栋 9-10 楼		工程合同价	33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08-05	合同竣工日期	2021-09-30	合同工期	5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08-05	实际竣工日期	2021-10-08	实际工期	55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15分)			15	98
2	技术经济实力(15分)			15	
3	施工过程管理(40分)			38	
4	进度控制(10分)			10	
5	配合与服务(14分)			14	
6	资金支付(6分)			6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 font-family: cursive;">优</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10px;">  建设单位(公章) 2021年11月2日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9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科室评价 (不足之处需改善的地方)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4月10日至2023年6月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法定代表人	陈献针	电话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	叶利跃 电话 0755-89988666
工程名称	深圳市坪西股份合作公司吉祥悦府办公楼装修工程		承包范围	装修装饰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合同价	320.514375(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年4月3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3年7月31日	合同工期	120(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年4月3日	实际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工期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4	91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9	
5	配合与服务			13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监理单位(公章): 2023年6月21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监理单位(公章): 2023年6月21日 </div> </div>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div> </div>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总分<59分)				
承包商(评价对象)签认或拒签说明	叶利跃 2023年6月21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龙华区教育系统小型工程施工单位履约评价报告书

履约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履约评价 最终履约评价

采购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附属阳光童苑幼儿园	评价期限	2024年8月3日 至 2024年8月28日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艺阳光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资质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陈献针 0755-89988666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赖向前 0755-89988666		
企业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五和大道(南)36号星景苑2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附属阳光童苑幼儿园卫生间改造项目	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纸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同胜学校附属阳光童苑幼儿园内	工程合同价	672689.68 (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8月3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8月28日	合同工期	26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8月3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8月28日	实际工期	26天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满分分值	得分	
一、机构人员配备			0-12	12	
二、技术经济实力			0-17	17	
三、工程质量及实施过程管理			0-47	45	
四、工期控制			0-10	10	
五、协调配合与服务			0-14	13	
六、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合计				97	
备注： 优					

监理单位意见：

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公章)

采购单位对该施工单位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按合同条款履约



(采购单位公章)

评价等级

优秀 良好 合格 不合格